

# 莆田市财政局关于 2021 年市本级 财政支出绩效情况的报告

市人大：

我市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，聚焦集中财力办大事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逐步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运行机制，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

2021 年，我市市级层面“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”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工作顺利通过省级验收，“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”的预算绩效管理网络基本建成。

### （一）预算绩效理念不断加强

各部门各单位对预算绩效工作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，绩效管理意识不断强化，2021 年新出台重大支出政策项目 31 个，其中 26 个按规定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，另外 5 个在财政督促后也及时进行了整改，与 2020 年新出台重大支出政策项目 53 个仅 9 个按规定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相比，事前绩效评估的局面已彻底扭转，各部门已从过去的“要我做绩效”转变为“我要做绩效”。

## **(二) 绩效工作基础更加扎实**

一是绩效指标体系持续完善。在 2020 年指标库建设的基础上，对共性绩效指标进行升级改造，对与零基预算管理改革要求不相符的指标进行调整，形成了涵盖 14 类项目共 187 条共性指标，将部分共性指标设为强制性约束指标，加大共性指标刚性。

二是绩效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。重新修订出台《莆田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事前评估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莆田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》，新办法充分吸收了近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经验成果，为我市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的提升提供制度保障；印发《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指南》，将绩效管理制度汇编成册，为部门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指导。

## **(三) “三全”管理体系基本建成**

一是构建了全方位的预算绩效管理格局。在项目支出和整体支出全面纳入绩效管理基础上，2021 年我市积极探索开展政府收支预算绩效管理，推动提高我市财政收入质量和财政资源配置效率，增强财政可持续性。

二是建立了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链条。2021 年我市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开展更加规范有序，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更加细化、量化，绩效目标质量明显提升；绩效监控结果及时应用于当年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，有效弥补绩效评价

结果应用时间滞后的缺陷；财政评价从项目年度资金评价向中期阶段性政策实施效果评估、跨年度项目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评价转变，预算绩效理念和方法已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，实现了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一体化。

**三是完善了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。**在做好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等“四本预算”绩效管理体系的基础上，积极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项目、政府债务项目及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管理，构建了所有资金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。

#### **（四）绩效结果应用落到实处**

**一是关口前移防止财政资源配置低效无效。**根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，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、现代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等项目重新修订了资金管理办法，加强项目管理力度；创建省级“双高”建设财政专项资金、保供促销工程专项资金等项目因实施条件尚不成熟等原因暂不立项，从源头提高了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。

**二是及时纠偏有效防止财政资金浪费。**我局及时分析绩效监控数据，强化绩效监控结果应用，2021年预算调整及时收回192个项目年初预算18.21亿元，调整用于其他亟需支出。并对12个预算执行和目标实现进度较慢的民生项目实施重点监控，督促部门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项目实施，确保全年目标实现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提升财政资金效益。硬化评价结果约束力，根据财政评价结果，2021年预算调整调减了2个执行成效一般的项目预算6348.7万元，调增了2个执行成效良好且当年亟需支出的项目预算4200万元，督促市工信局、市商务局等业务主管部门重新修订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，调整政策实施方向。

## 二、2021年度财政支出绩效情况

我局认真组织开展2021年度市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，评价范围覆盖了本级预算和上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，涵盖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保基金预算。总体来看，2021年市本级预算安排聚焦市委、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，主动服务我市经济发展大局，有效应对新冠疫情冲击叠加经济下行等压力，在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、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、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总体良好，较好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（一）绩效评价情况

1. 绩效自评情况。2021年市本级预算安排的项目纳入绩效管理的共计805个（涉密等项目按规定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），涉及财政预算资金150.52亿元，全部按规定开展了绩效自评。绩效自评结果等级为“优”的项目467个、“良”115个，优良率为72.3%，比2020年的68.06%提高了4.24

个百分点，其中预算执行率为 100%的项目有 313 个，占项目总数的 38.88%。

**2. 部门评价情况。**市直部门从 2021 年市本级预算安排的纳入绩效管理的 805 个项目中，选取 403 个项目开展部门评价，项目数占比为 50.06%，比 2020 年的 40.51%提高了 9.55 个百分点，涉及财政预算资金 95.44 亿元，基本上实现了三年内部门评价重点项目全覆盖的要求。部门评价结果等级为“优”的项目 237 个、“良”66 个，优良率 75.19%，比 2020 年的 85.71%下降了 10.52 个百分点。优良率的下降主要是因为我局对部门评价工作加强了规范，对部门评价指标体系按项目类别分别设置了强制性的约束性指标，使部门评价结果更能体现项目实际成效。

**3. 中央转移支付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情况。**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财监〔2022〕1 号）要求，我局及时组织部门对 2021 年省级财政下达我市的 56 项中央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，涉及财政资金共计 44.1 亿元，其中：中央财政补助 22.17 亿元、省级财政补助 8.63 亿元、市县两级财政配套 13.3 亿元。经市级业务主管部门评价，绩效目标全部完成的项目 29 个，项目数占比为 51.79%，涉及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8.88 亿元（占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总额的 40.05%）；部分完成的项目有 27 个，项

目数占比为 48.21%，涉及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13.29 亿元（占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总额的 59.95%）。

**4.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。**我局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重点及当前社会关注焦点，从 2021 年市本级预算安排的项目中选取 30 个项目和政策、1 个部门整体支出、1 家市属国企的国有资本运营开展重点评价。其中 23 个项目按照立项的政策依据及实施目标，整合成 6 个政策项目组合，在全省率先探索开展政策组合评价，对相关政策落实成效进行客观评价。目前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正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，评价工作尚在进行中，待最终结果确定后，我局将另行报告。

**5. 政府收支预算绩效评价情况。**探索开展 2021 年度市本级政府收支预算绩效评价，重点关注公共财政预算资源的科学合理配置，通过分析评价财政投入和产出的效益，发现政府收支预算管理中的短板，以改进财政收支预算管理，提高财政支出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。经初评，2021 年度市本级政府收支预算绩效评价得分为 90.59 分，等次为优。从评价情况看，2021 年市本级政府收支预算精准度较高，年初设定的目标基本都顺利完成，支出预算各项效益指标均顺利完成，但政府成本费用控制等指标方面还有较大提升空间。

## **（二）值得关注的问题**

从 2021 年度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看，虽然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结果应用等方面取得了一定

的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值得关注：

**一是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还不够到位。**部门对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重点尚局限于新增重大支出政策（项目），对部门预算申报的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开展的还不够到位，导致年初预算调整幅度大、部分项目执行率较低。经统计，2021 年年年初预算近 40% 的项目进行了较大幅度的调整，近 10% 的项目年初预算执行率为 0。

**二是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、合理性不够。**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关性不强或无相关性，目标值设置与财政预算安排的资金规模不匹配，标准设置明显偏低及设置无考核意义的指标等现象仍存在。

**三是绩效监控工作质量有待提高。**部分单位绩效监控基础工作不够扎实，导致监控填报的数据精准度不高，未能真实反映项目实际实施情况，无法为改进项目管理措施和调整预算提供科学依据。

**四是绩效结果应用不够到位。**主要体现在绩效监控结果应用不到位，2021 年预算共有 110 个项目未按照预算绩效监控结果进行预算调整，导致项目全年预算执行率低于 90%，其中 29 个项目绩效监控提示的无法支出部分预算在年底全部形成结转结余，财政资金未能发挥应有效益。

### **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**

2022 年是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攻坚之年，也是预算绩效

管理进一步提高效率、提升效能、提增效益的关键之年。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零基预算改革为契机，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，不断巩固提升改革成果，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提质增效。一是继续以绩效为导向，严格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审核，将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作为申报财政预算的必备要件。二是从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和监控结果应用着手，推动部门做好预算执行和绩效“双监控”工作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三是探索建立预算绩效管理部门间联动机制，实现监管部门之间联合监督、信息共享、成果共用、问题整改共促，不断提升我市预算绩效管理水平。